

素養導向的原住民族語學習

劉宇陽

臺北市立大學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副教授

一、前言

臺灣這個美麗的寶島上，有著許多美麗的語言。臺灣原住民族的語言，被國外學者盛讚為「臺灣給世界的珍貴禮物」（Diamond, Jared M., 2000）。學者們從臺灣原住民語言的研究，推斷臺灣極可能是南島民族的發源地（Li, Paul Jen-kuei, 2008）。這些豐富的語言，在學校教學的歷史只有短短不到 30 年，全面性的教材編輯更只有不到 20 年的時間。這樣一個新興的教學學門，要如何回應新課綱素養導向的想法，是不小的挑戰，本文試著提出一點想法。

二、本文

臺灣的原住民族，目前官方認定共分為 16 個族群，語言分為 42 種方言。教育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自 2002 年至 2005 年，開始編輯族語「九階教材」。這套教材開啟了國內族語教材統編的工作，讓眾多語言留下文字化的教材，也成為學校教學的依據。之後原民會又編輯「句型篇教材」與「四套教材」，於 2013 年開始都匯集在族語學習的入口網站「族語 E 樂園」。走過近 20 年的教材編輯歷史，要如何客觀地評論，目前的族語教材背後所依據的教學原理為何，這些教材又可以讓原住民學生或者一般學習者達到如何的語言能力，是一件不容易的工作。然而，我們需要看清楚族語教學過去的發展，才有辦法提出未來對新課綱的回應。筆者認為，這項工作可以透過近年來蓬勃發展的第二語言習得之學理，做一個系統性的分析。

對於原住民學生來說，族語本來是母語的學習。然而，由於早年政府的語言政策，以及社會環境快速變遷，族語的學習已經很難用母語的角度來看待。現階段，對於這些珍貴的語言的保存與傳播，大多數的努力還是必須透過第二語言學習的觀點與工具，建立一個可以有效學習的脈絡。

在歐洲最早開始的語言教學法，是語法翻譯法。成年人在學習第二語言時，經常對於語法充滿了不安全感，需要有效掌握語法規則與說明。經過充份的語法翻譯教學以後，學生通常可以有效地閱讀第二語言的文字，也能夠適度的翻譯與寫作。然而，透過語法翻譯法學習的學生，經常無法培養適當的聽說能力，也無法用簡捷的口語進行有效的溝通。因此西方的語言教學思潮，並不滿足於語法翻譯法，而不斷追尋更多更有效的方法。然而，審視語言教學與教材發展的過程，對於語法的知識，與基於語法分析後對教材內容進行有效的安排，實則是語言教材成功的基礎。現今主流的語言教學法雖然已經不是語法翻譯法，但是在其它更

新式的教學法中，都必須要對目標語言的語法有很清楚地瞭解，才有辦法編輯出適用的教材，進行有效的教學活動。例如：在二次世界大戰期間興起的聽說教學法，除了大量的口語聽說練習之外，它還有一個重要的「語法操練活動」。這樣的活動，需要對目標語言的語法規則，有非常清楚的瞭解才有辦法進行設計。可以說，西方的語言教學法已經超越了語法翻譯法，但並沒有放棄語法翻譯做為重要的基礎。他們也沒有大膽地認為，在欠缺對一個語言的語法知識時，有辦法進行語言的教學。從上所述，我們可以從語法翻譯法來做為族語教材發展的第一個評比指標，我們可以提出這樣一些問題：

九階教材及現有其它族語教材中，一個教學單元裡，所需要教會學習者的語法規則有哪些？重要的族語語法分別在哪些教材的哪些課可以被教會？現有的族語教材，是否允許族語教師進行有效的語法翻譯教學法？

以九階教材第一階第六課「我的狗」為例，賽考利克泰雅語的版本如下：

- (1) cyux qutux huzil maku. 我有一隻狗。
- (2) huzil maku ga, qalux. 我的狗是黑色的。
- (3) sozyan maku balay. 我很喜歡牠。
- (4) pongan saku nya ke uziy. 牠也聽從我的話。

這四個句子的語法分析如下：(1)擁有句與代名詞屬格。(2)主題句與狀態動詞。(3)受事焦點與附著式代名詞。(4)受事焦點與兩個附著式代名詞、第一人稱代名詞產生移位現象。可以很清楚地看出來，在語法規則的安排上，這樣的教材並沒有辦法用來做為語法翻譯法的教材，因為有太多不同的語法觀念被放在同一課。其它單元，以及其它教材，也可以以此原則進行分析。

更進一步地，我們可以順著語言教學法的歷史進程，來進行我們的分析，看看這些教材是否能夠跳過語法翻譯法，用其它更新式的語言教學法來進行。在西方社會走過的第二語言教學的歷程，筆者認為，有幾個重要的教學法值得借鏡：從語法翻譯法的反省產生了直接教學法，後續有美國學派的聽說教學法，晚近的溝通式教學法，素養導向教學法。我們借用這個發展歷程中的各個教學法觀點，來思考現有的族語教材之適切性。於是，我們可以提出以下問題：

- (1)現有的族語教材，是否允許族語教師進行有效的直接教學法？
- (2)現有的族語教材，是否允許族語教師進行有效的聽說教學法？
- (3)現有的族語教材，是否允許族語教師進行有效的溝通式教學法？
- (4)現有的族語教材，是否允許族語教師進行有效的素養導向教學法？

同樣地以「我的狗」單元來分析，筆者列舉簡短的評論如下：

1. 直接教學法

在以狗為主題的課程單元裡，有很多是可以直接用圖片和動作呈現的語言教學內容，名詞方面如：身體部位（牙齒、尾巴、腳），狀態形容如：體型大小、兇猛，動作如：吠叫、奔跑。這些可以產生許多有趣的教學內容與單元設計，而原單元中「我很喜歡牠」及「牠也聽從我的話」，則是不利於直接教學法的語句。

2. 聽說教學法

這個教學法通常以一篇對話開始，再接著進行語法練習。「我的狗」這個單元並不具清楚的對話形式，如果要進行語法操練的話，這個單元的四個句子有四個截然不同的語法重點，也不適合用來發展聽說教學法。

3. 溝通式教學法

這個教學法的重點在於，如何在語言教學過程，提供學生有意義的練習情境，讓學生真的能夠使用語言，而不只是機械式地練習課堂上的教學語句。以第一個句子「我有一隻狗。」來說，要如何讓學生在擬真的練習情境中自然說出？設計上可能會有一個問句是「你有幾隻狗？」、「你有什麼寵物？」等等。以「我的狗是黑色的。」來說，則可能是由「你的狗是什麼顏色的？」這樣的問句產生。這樣的教學單元要改造成具有溝通意義的教材內容，還需要進行許多思考和設計。

4. 素養導向教學法

學生學會各種語句以後，如何回歸到生活中，說出正確得宜的語言？在文化情境與脈絡中，人們會如何談論關於狗的事情？會關心哪些面向的問題，如何禮貌地提問？從素養的標準來看，這樣的語言教學要求的層次確實是相當高，但也是值得追求的目標。我所聽過關於泰雅族最美的一則傳說是這樣：當一個人終身遵守祖先的 *gaga* 時，此生結束以後，他會走過彩虹橋和祖靈相會，帶著他的獵狗和他一生所有的獵物。教學上要辦法讓學生能夠回到文化脈絡下去理解與談論事物，確實是極其美好的，對族語教學者來說，要如何達成這樣的目標，以目前族語教學的環境來說，是極大的挑戰。

以上所有的分析，都只是基於一個小小的課程單元，而不是全面性的。筆者對於所有族語教材編輯的前輩們，皆充滿無比的敬意。因為前人的努力使得前所未有的教材得已成形。以上的分析意不在指出這些教材的缺點與不適用性，而在於從語言教學法的角度來思考，未來的族語教材應該如何發展，有朝一日終於能夠有效回應新課綱的標準。而這樣的分析方法，也確實可以全面的檢視現有的族語教材，也可以審視未來重新編輯的教材內容。族語的教學，筆者認為需要按部

就班，有許多層次的問題需要處理：

1. 音韻

不同的族語中，有許多不同的發音是華語中所沒有的，學習族語的人一定要會正確地發音，才會敢開口說。如何正音的相關教學，也應該在族語教學領域形成一個專業。

2. 構詞

族語有非常豐富的構詞方式，以泰雅語來說，behuy 是「風」，加了前綴，sbehuy 就變成「起風」。phapuy 是「煮飯」，加上後綴並弱化前面的母音，hpuyan 變成「廚房」。biq「給」，加了中綴以後 bniq 是「所給予的」。psgaya 是「互相分離」，加上環綴 pinsgayan 成為「過去互相分離的地方」（遷徙的分散地）。這些構詞原則在族語中非常重要，但相關的教材應該如何編輯，還需要投入更多力量。

3. 句法

族語的句法和漢語有許多不同。大多數的語句是由動詞開頭，動詞有很豐富的焦點變化，可以區分不同的語意，如：主動、被動、提議、祈使、工具等。名詞前有格位標記，並且有頗複雜的代名詞格位，教材中如何呈現這些語言的特色，也是需要努力的地方。

在掌握這些基本層次的問題以後，語言的使用還有情境的適切性與溝通的有效性等更高層次的語言教學目標，才是族語教學要回應素養導向教學時，最終需要回答的問題。而族語環境變遷非常快速，現今四十歲以下的年輕人要能夠講說族語的並不多見，族語教學的目標與又應該如何設立？語言一開始的作用都是為了溝通，然而對於族群來說，語言更是界定族群身份的最重要指標，每一種語言裡都包含了無數前人的思考方式、生活經驗、文化內涵。如何在這樣變遷的環境中，瞭解我們這個寶島上豐富的語言，找到有效保存與教學的方法，是一個艱難但重要的議題。

三、結語

族語教學不比其它主流學科，當新課綱新思維提出時，教科書廠商會立刻向專家學者請益，快速地向新課綱做出回應。族語教學並沒有教科書廠商，教育部與原民會更應該積極投入新思維下的教材編輯。在新課綱新思潮的帶領下，重新審視過去教材的不足之處，為臺灣的語言與文化之保存，盡一份心力。我們應該好好地編一套族語教材，這將是臺灣給自己最好的禮物。

參考文獻

- Diamond, Jared M. (2000). Taiwan's gift to the world. *Nature*, 709-710。
- Li, Paul Jen-kuei. (2008). The great diversity of Formosan languages.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9(3) 523-546.

